# 2024年永恒作文700字(七篇)

来源：网络 作者：沉香触手 更新时间：2025-05-05

*永恒作文700字一在美国，每一个城市每一个街道，每一个肮脏的巷子里或偏僻的穷人区都驻足着黑人，他们天生受白人歧视，因为他们的肤色是黑的，白人一口一个“黑鬼”摆在嘴边他们是黑人，哪里都找不到工作，只能靠国家救济支撑这一家几口，因此他们的孩子，...*

**永恒作文700字一**

在美国，每一个城市每一个街道，每一个肮脏的巷子里或偏僻的穷人区都驻足着黑人，他们天生受白人歧视，因为他们的肤色是黑的，白人一口一个“黑鬼”摆在嘴边他们是黑人，哪里都找不到工作，只能靠国家救济支撑这一家几口，因此他们的孩子，从小没有文化教育，只能给白人打苦工，是不是遭人暴打一顿，被扔到路边，带给了这些黑人小孩阴霾，从此走向堕落，报复社会、偷人钱包、甚至做出严重犯法的事，因此也带来黑人后代影响，形成恶劣的循环。

他们有错吗？凭什么他生下来就必定受歧视，白人是人、黑人就不是人了吗？白人孩子有一个快乐的童年，黑人孩子就不应该有一个快乐的童年吗？黑人为什么就是魔鬼？不把黑人当人看，把他们踩在脚底下的才是魔鬼。他们做出的事情比黑人还可怕，他们的欲望，比魔鬼还恐怖。

黑人小孩从小没有毛绒玩具、模型飞机，陪伴他们的只有一个破旧的篮球和脏兮兮的场地、破旧的蓝架，他们每天在球场上奔跑、流汗，没有教练想去教他们，而白人小少爷自小被惯得娇气，优越的条件，父母给他们请来私人教练，他们一天喊着累然后坐在沙发上看着电视，玩着手机、饭来张口，衣来伸手，过着神仙般的生活，而黑人小孩，早上出去打工，回来之后唯一的乐趣就是篮球。他们不怕苦、也不怕累，打工回来即使再累，也要摸一摸篮球，他们就是黑曼巴，他们不怕苦不怕累，每天都有着活下去的动力。

科比，从小立志，一定要让看不起人们的人崇敬他们，每天早晨四五点他们起来训练，他虽然没有白人孩子那样的球场，教练、但他从未放弃，后来就有了湖人对的他，nba最有价值的球员，他们说过：“你见过凌晨四点的洛杉矶吗？”一个懒惰的人，永远享受不到美丽的景色，20xx年，他因为胳膊严重受伤，宣布退役，他带给几代人的影响人们都崇拜着他，原先看不起他的白人也没有不喜欢他的。

黑色，它还代表着永垂不朽，代表着努力。这就是曼巴的精神，永恒的黑曼巴。

**永恒作文700字二**

“我是天上的星星，一人在孤单的旅行，发出微弱的光……”我们都是来自天上的一颗星星，我们都会发出不一样耀眼的光芒……

我们要懂得团结，一起做最耀眼的星。

我们现在走在路上是一名毫不起眼的中学生 现在的我们根本没有能力去让不认识我们的人来记住我们，所以我们现在需要更多的知识来装饰自己华丽的外表。

现在的我呢？是一名陕西三秦中学的中学生，我也遇到一个非常好的班主任，他就是我们的张老师，一般他对我们非常严格。但是呢？他是一个外表看起来很威武，令人感到害怕。但是，我并不那样觉得，我倒觉得他那样还蛮可爱的，他有着比我高一点的个子，他还有圆圆的将军肚，看起来特别有将军范。他总是带着一个黑色轮廓的眼镜，而且镜架总是比别人大一圈如果我们的张老师能再白一点可真像一个国家级保护的对象了——大熊猫。

他上课的\'时候，总是告诉我们是金子总会发光的。

我觉得我们应该去努力，努力成为一颗会发光的金子。

现在，我们必须要用渊博的知识来装饰自己华丽的外表。我们只要有了丰富的知识，有可能就拥有自己想要的一切，做一个永恒的辰星。

我遇到了一个张老师，他就是张老师，他总是鼓励我，鼓励我从一颗不起眼的石子变为会发光的金子。

全身上下都是用张老师教我的知识，教我怎么样“做永恒的星辰”来包裹起来的。

我们只要努力都将会成为一颗“永恒的星辰”。

**永恒作文700字三**

极目望去，尽是一片苍茫浑厚的黄，长沙绞风，卷舞直上。远处传来阵阵驼铃声响，由远及近。茫茫荒野，只见那人手持旌节，衣衫褴褛，两鬓斑白，面容苍老，却目光炯炯，眺望远方——

他是苏武，是牧羊人，北海荒野牧羊人，更是铮铮硬汉。

他是汉朝的使者，手持旌节，是被赋予使命的和平使者。却由于阴差阳错，被困匈奴，受尽种种的考验和折磨。面对卫律的威逼，有的人屈服了，得到了荣华富贵。他也可以选择低头投降，可他没有。硬是打消了单于降武的幻想，坚定地拒绝一切眼前唾手可得的锦衣玉食，富贵荣华。他舍弃掉一切，但不能舍弃自己的信念：手持一支旌节，傲然留下一个背影，向那茫茫朔漠走去，去做那高山雪莲般圣洁的使者。

寒风凌冽刺骨，大漠又到了最冷的时节。雪下了一层又一层，踩在厚厚的雪上，只有靴子的声响，这大漠中——除了风声，也就确实只有他靴子的声响了吧？寒风卷着雪块像针刺一般，打的人生疼，让人无处可躲，只能抱紧双臂，咬牙向前。夜里，蜷缩着入睡，扯着一点剩下来的羊毛勉强挨日子。肚里空空，没有食物，就掘野鼠洞里的粮食、甚至毡毛就着冰雪充饥……日子就这样一天天过去。陪在他身边的只有那一羊群和那掉光穗子的旌节。

他想，他想回到家乡去，看看自己的妻子爹娘；他愿，他愿回到有吃有穿的温柔乡。可他不能，他更希望在这朔漠之上，守着他那旌节，不忘记忠于国家至死不渝的使命，就算饥寒交迫，就算不见妻女，就算永不能回汉，就算客死他乡，他仍不愿半分退让！他就这样坚守自己的忠心，像雕塑一样伫立在这大漠之上。

十九年过去，他两鬓霜雪，白发苍苍，那脸上深深的纹路见证了这十九年的坚守，旌节掉光，见证着十九年的沧桑，唯一不变的是哪挺直脊背的骄傲。

他，终于要回家了，回到他为之坚守了十九年的汉朝，回到那那一想起就坚毅有勇气的故乡！他该有多欣慰，该有多感叹。

“任海枯石烂，大节不稍亏。终教匈奴心惊胆碎，拱服汉德威。”

他坚守着大漠，坚守着汉朝，坚守着自己的一颗勇敢坚强的忠心。他的坚守，已为永恒。

**永恒作文700字四**

一、穆

那头飘逸的紫发、那眉宇间的执著、那对教皇的坚贞、那善良沉稳的性格，让我在最无助的时候找到了希望，一切忧愁困苦都化作泡沫，在一瞬间灰飞烟灭。

穆——这庄重的名字，似教会的榔锤，深深将其敲入心中。你的温和，是白羊所专有的温和，无时无刻脸上不挂着笑容，就如咩咩叫的羊儿在眼前晃悠，让人从心底滋长出一份钦佩与快乐。波光粼粼的水晶墙在暗夜散发着金色的光，金芒普照。

对朋友的情谊，跨越了生与死的阻碍。在教皇前那深深一跪，跪出了一名男子汉的血与泪，石破天惊，整个世界都安静了下来，那微垂的眼帘下盖住的是无尽的难过与无奈，为了坚贞，即使被打得唇边沾血也不愿向自己所敬重饿教皇挥拳。

原来这世上，真有比生命还重要的东西。

穆，谢谢你教会我这一课。

二、瞬

在我心目中，仙女座的瞬一直是一个柔弱、好脾气的男孩子。

记得在银河擂台上，他望着自己苦苦寻觅的哥哥热泪盈眶。手中的锁链连接着二人的手，传达着瞬浓浓的爱意；记得水瓶宫里，瞬抱着冻僵了的冰河，用自己的体温温暖冰河的心，愿用自己的死换取冰河的生；记得盟河之中，瞬为了星矢能顺利渡过它，不惜将自己珍爱多年的母亲遗物送给渡者……

这一切，又怎能是一个没有爱心的人所能做到的？

紫龙曾说过一个形容瞬的故事：从前，有一名旅客，在深山中迷失了方向，又累又饿，这时，来了一只熊、狐狸、兔子，熊为旅客带来了鲜美的鱼，狐狸为旅客带来了甘甜的葡糖，而兔子很弱，没有能力为旅客带来食物，于是它毫不犹豫得跳进旅客面前的熊熊大火，把自己当作食物献给旅客。瞬，就似那兔子，为了朋友，宁愿舍弃自己的生命。

那天，我看着瞬静静地倒在双鱼宫中，在屏幕前伤心得一塌糊涂。

三、奥路菲

悲伤的旋律在空中久久飘荡，不愿离去。

银白色的白银圣衣啊，就这样被击碎，固守着心中那份执著的信念，白色的琴丝在空中飘荡，缠住绵绵情节。

为了深爱的女孩放弃了生的机会，为了赎罪倒在三巨头手下，奥路菲，你所做的一切，究竟是为了什么？你说，一枝枯萎的鲜花不会再盛开，人、鸟、虫，天上的星星都只有一次生命。所以，你才要拼死让自己的生命活出尊严与意义吗？

当那愤怒的琴弦被割断，你毅然用牙咬紧了它继续战斗，鲜血从牙龈中渗出却无从理会；当三巨头的手重重地击打在你的身上，你忍住疼痛，换同伴出拳，愿与之同归于尽，似飞蛾扑火，以死换取光明。

你去了，带着微笑去了，在沉沉的睡眠中与尤丽狄斯会面，一同在鲜花满园的太平盛世里弹琴、歌唱……

我试着找你所说，在繁华夏夜仰望星空寻觅你，看到了，闭上眼细听，似乎又听见了那安然的弦音，平静祥和，让我想到了你临终时安然的脸。

四、巴多

寒凤中，他抱者弟弟席德冰冷的躯体艰难地迈步，脸颊上飘过两行清泪，却无从理会，直至凝滞在腮边。

也许他从未想到，自己痛恨多年的弟弟是那么爱他为了他的幸福宁肯装做对他的事一无所知。都说哥哥护弟弟，可紧要关头，却是弟弟挺身而出。想着自己小时候是如何嫉妒地看着席德骑在马上冲自己阳光地笑，想着自己如何阴险地在希路达面前诺诺连声，想着自己在席德倒地时那骄横狂暴的冷笑，想着席德倒在地上时眼中对自己流露出的温情……他的心在颤动却无言，只是弯腰揽起弟弟。径直向外走去，不知目标在何方，知识一直地走，直到倒下。

银发在空中乱舞……

许多事，必须得等失去了才会后悔当初未珍惜拥有，可是，后悔又有什么用呢？

五

复杂的情感像网一样串住了整个情节的发展，《圣斗士》凭着它美伦美奂的圣衣、绚目华丽的招势、动感十足的战斗场面网住了我的心，可是，永不放弃的信念、男子汉血与泪的战斗、信赖朋友的友谊则是我真正喜欢它的原因。

最近由于学业，有相当长一段日子未触及它了，忽有一日走在路上，身旁一少年飙车飞过，口中喊道：“燃烧吧，我的小宇宙！”

我咧咧嘴，想笑，却发觉口中咸涩，视野里一片朦胧。

**永恒作文700字五**

黑暗，需要用火光去照亮；积雪，需要用阳光去融化……生活犹如一个万花筒，五彩缤纷，万紫千红；生活犹如一本食谱，酸甜苦辣，样样俱全；生活犹如一箱饮料，各种各样，多姿多彩。打开心里的一杯饮料，细细品尝慢慢回味，会发现生活中的一件小事也充满爱。

其实每个人心中都会有爱，因为每个人的心灵都有一片沃土，掩埋着一颗爱的种子，当春风吹来时，便会开始生长，慢慢开出一束耀眼的花，即使有的花不会轻易生长，即使有的种子春风会来迟……只有因爱开花，才会永远绽开而不会凋零枯萎， 就算经历过雨水的洗礼寒风的摧残，他也会依旧那样璀璨。

记忆里的那些美好时光，留下的只有回忆:放学后，我们都会直奔往那个地方－楼梯的尽头。课下我们在那里谈笑，放学后我们在那里互相依靠着看夕阳；这里几乎不曾有人，偶尔会有人路过，而这刚好符合与我们离开的时间；在那里我们无忧无虑的度过了无数个课间……

我为朋友开了一朵花，同时也是她用她的爱解救了我。因为她的不懈与理解，是我打破结界让他进入我的世界；而正是她的爱的感染，使我渐渐的不再封闭多层情感伪装我的世界！

她为我开了一朵花，以最不可能的方式在最不可能的情况下。她用她最独特的爱为我奉献爱……为朋友开一朵花吧！

为家人开一朵花吧！站着她的角度试着尊重和理解你所做的事，试着为家人开一朵微笑的花吧！因为他不辞辛苦的将你养大！

一朵花！一种香！一份无私奉献的爱！留下的都是找也找不到的痕迹。

**永恒作文700字六**

秋风似流水在永无止境地吹着，秋雨似孩子好像要用自己的衣装闪亮登场。

一株老树，它那残损的枝杆还在随着秋风摇曳，它的枯叶早已被刮得随风飘扬。刹那间，朝阳出来了，彩虹也闪耀在了天空，因为雨停了，经过了一夜秋雨的洗礼，老树那破败的形象显得是那样的鲜明清晰，那年轮似乎向人诉说着流年的岁月在一点一点变为永恒。一种凄凉的印记涂抹着过往的划痕。可是，又有谁知道老树的一生呢？秋天即将逝去，冬天又随之而来，老树的坎坷必将受着那痛苦般地侵蚀永远地停留下去……但是，你看老树的春天也曾有过梦似的辉煌；老树的夏天就如同彻夜空中的明星，那样的斑斓，那样的清纯透亮。老树从没有过哀怨，从没有过呼喊，是因为老树拥有着一个谁都无法拥有的心扉。老树的心态永远慈祥，永远沉稳，永远悄无声息与漫长。老树的心态能溶解来自整个北极的冰，能包罗宇宙间的万物与那辽阔的苍穹。老树的一生虽然是坎坷的，可是却闪耀着璀璨的光芒！

在我来说，也许老树永远是一个最美的梦。但也许只有那最美的梦才能让我懂得一个良好的心态是多么的重要。

歌德说：“忘掉今天的人将被明天忘掉。”可是如果没有那良好的心态是不是应该被所有的日子忘掉。

人生像一片涵淡澎湃的大海，有汹涌的波浪，也有淙淙的流水。而要把这两股绚烂的浪花交织在一起，并非是一件轻而易举的事情。而最美的事物也莫过于一个良好的心态将它们溶在一起。心态像一首永远快乐的歌曲，充满神奇和寓言；心态像一杯香茗，清香四溢，让人留恋忘返，回味无穷；心态好似一位“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的老者，拥有着一种适俗的田园生活。

人生就像白驹过隙一般瞬间就会消逝，流年的浪花总是涤荡在渺远的心际，金戈铁马的浩瀚无垠总是在我们的心际缭绕，泪过了还会留下最美的永恒，而这其中的一切何尝不是那些曾经的璀璨与光芒呢！可不就是那良好的积极的心态吗？人生会有终了，可是心却是永生的，因为心态是永远不会老的。

没有经历地狱般的磨练，怎能炼出创造天堂的力量；没有流过血的手指，怎能弹出世间的绝唱；没有一个良好的快乐心态，怎能造就出一个多彩的人生，闪耀着璀璨的永恒！

**永恒作文700字七**

有人说，美丽是短暂的，如划过天际的流星，一现即逝，但我却认为，美丽是和时间一样永恒的。

有人为昙花的命运感到惋惜，说它开时虽美丽异常，但花期极短，一现即逝。但他却不知，这昙花一现，在人与花的心中，都留下了永恒的美丽。昙花积蓄了一年的力量，只为能够开花，当这昙花一现之时，她的心中便再无遗憾了；而人们等待了一年，只为能看到昙花开时的容颜，当他们看到这昙花一现时，心中便留下了永远美丽的回忆。

有人曾叹自己生不逢时，无缘听见贝多芬亲自弹奏美妙的旋律。但他却不知，虽然我们如今已无法听见贝多芬亲手弹奏乐曲，但他写下的曲子和他坚持创作的精神，以其特有的魅力，影响着一代又一代的人。贝多芬这个名字，已在人们心中烙下了永恒的美丽。

有人曾经悲伤；父母总有一天会离自己而去，他们不可能一辈子照顾自己。但他却不知，父母的爱不仅在默默中给予他前进的勇气，也在他的心上雕镂下永恒的美丽。

古往今来，有多少文人墨客在挥笔一瞬写下了脍炙人口的千古绝句。唐有杜甫“戎马关山北，凭轩涕泗流”的伤感；宋有苏轼“大江东去，浪淘尽”的壮观。这些诗句，无不在人们心中镌刻下永恒的美丽。

我坚信：美丽不会像划过天际的流星一样，一现即逝，而是像时间一样永恒的！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